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17-104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8月14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22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邹健先生主持。会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临2017-105赣锋锂业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

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也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临 2017-106 赣锋锂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刊登于同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因公司副总裁欧阳明女士在参股子公司大连伊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因此大连伊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根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大连伊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采购协议，预计 2017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增加与大连伊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材料采购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

临 2017-107 赣锋锂业关于增加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刊登于同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8 月 24 日